

● 经济体制改革
理论新突破十人谈丛书

分配制度

十人谈

王珏
等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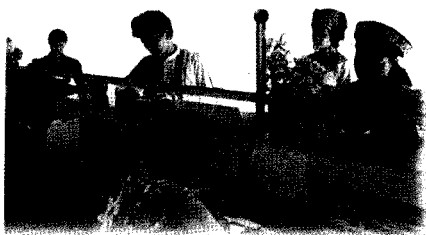
JINGJITIZHIGAIGELILUNXIN TUPOSHIRENTANCONGSHU

十人谈

王珏等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分配制度



(桂)新登字 01 号

策 划 彭 匈

组 稿 董苏煌

责任编辑 陈 红

责任校对 蔡素琴

分配制度十人谈 王 珏 等著

出版 广西人民出版社

(邮政编码: 530021 南宁市河堤路 14 号)

发行 广西新华书店

印刷 广西区计委印刷厂

开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32

印张 7.875

字数 145 千字

版次 1998 年 6 月 第 1 版

印次 1998 年 6 月 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3000 册

书号 ISBN 7 - 219 - 03654 - X/F·385

定价 13.00 元

目 录

1 劳动力资本与按要素分配 / 王 珏

“资本化劳动价值对劳动者劳动供给的激励，其作用范围是整个国民经济的总过程。解决国民经济全局性的低效率问题，实现‘两个根本性转变’就必须推进生产过程内部以劳动者为财产权主体的产权关系的结构性变革，寻找新型的公有制实现形式，建立现代公有制。”

37 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的若干理论问题

/ 李松龄

“在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企业的分配原则中，应该提倡依法保障国家利益、集体利益、所有者利益和个人利益，也就是说四者该

得的利益谁也不能侵犯，在企业利益分配问题上，四者的权利是对等的，一方要得到另一方的利益，应该服从等价交换的原则。”

56 深化认识按劳分配制度 / 骆祚炎

“在我国现阶段，资本缺乏的问题十分突出。‘货币’的第一推动力作用显得尤为重要。因此，对资本等生产要素给予相应回报，有利于在某种程度上缓解我国资本的供求矛盾。”

73 对市场经济中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的探讨

/ 张素芳

“实践已经证明，由行政手段分派劳动者就业，既不可能合理有效地配置劳动力资源，又扼杀了劳动者个人的专长、志趣和才能，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

103 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 / 马伯钧

“为什么现在有相当部分国有企业经营得不好？关键原因除了体制方面的诸多问题外，还因为国有企业的经营者和劳动者不能先富起来，其积极性不能得到充分的调动和发挥。……因此，我们的观点很明确，应充分搞活国有经济，让在其中工作的一部分经营者和劳动者及公职人员先富起来，舍此就不能坚持社会主义。”

126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 傅 祥 汪忠杰**

“我国在以社会化大生产为主体的多层次生产力基础上建立的是与之相适应的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所有制结构，因此必然实行以社会主义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

144 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收入分配制度**/ 刘茂松**

“就我国目前的情况看，实现个人收入公平分配的对策，要在健全法制、严格执法、坚决制止非法所得的前提下，着力抓好四大改革：其一是改革企业分配机制，贯彻效益优先的原则，全面建立效益工资制；其二是改革市场分配机制，创造机会均等、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其三是改革宏观分配机制，规范收入分配，缩小收入分配的悬殊性；其四是改革保障分配机制，建立个人账户与社会统筹相结合的社会保障体系。”

166 按劳分配理论的重大发展 / 李 楠 陈金清

“党的十五大报告提出，要把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结合起来，允许和鼓励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参与利益分配，完善按劳分配

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制度。这一表述，是我们党第一次正式宣布打破传统社会主义的单一按劳分配方式，是对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这一制度的新的重大突破。”

183

劳动能致富吗

——谈产权规则如何决定劳动的收入分配

/ 王玉敏

“在生产的诸要素中，劳动力（劳动能力）要素是惟一能动的活要素，它是创造价值的惟一源泉，在人类经济社会发展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因此，劳动力要素是第一位的要素，研究和讨论产权的权利结构，就不能不研究和探讨劳动力产权。”

206

收入分配市场化：前景诱人 险途当避 / 谭仁杰

“就目前我国收入分配的市场机制而言，显然还不具备市场机制的完善和保障制度，体制不完善，要素市场也没有得到很好的发育，市场主体在市场中的竞争仍然是不平等的。因此，在更大范围和更大程度上推进收入分配的市场化，是搞好收入分配，进而促进经济发展的首要任务。”

● 王 珏

劳动力资本与按要素分配

“资本化劳动价值对劳动者劳动供给的激励，其作用范围是整个国民经济的总过程。解决国民经济全局性的低效率问题，实现‘两个根本性转变’就必须推进生产过程内部以劳动者为财产权主体的产权关系的结构性变革，寻找新型的公有制实现形式，建立现代公有制。”

党

的十五大明确指出，要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公有制实现形式可以而且应当多样化，要寻找能够极大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公有制实现形式，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制度，把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结合起来。这一系列命题蕴含着丰富的改革涵义，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对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前所未有的创造性概括，对于现代公有制经济理论和实践的发展，具有极为重要的历史意义。本文试以作者确立的劳动力资本范畴为工具，探讨现代公有制经济制度的一些基本要素。

一、劳动力商品——雇佣劳动制度基础要件

这里的一般观点是，劳动者的劳动力采取不同的价值形式，反映着完全不同的经济形式，在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劳动者的劳动力将必然，而且只能转化为商品，只有被并入资本主义生产机构，在资本家那里劳动者的劳动力才转化为资本——可变资本。不过，它是资本家的资本，而不是劳动者自己的资本，这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异化性质的根本原因。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从一开始就具有两个特征。其一，它生产的产品是商品。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历史地采用了商品经济形式，在它不到 100 年的历史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的一切时代创造的生产力总和还要多、还要大，因此，资产阶级在历史上曾经起过非常革命的

作用。其二，雇佣劳动制度规定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历史性质，劳动者劳动力转化为商品又是雇佣劳动制度发生作用的核心要件。商品经济作为一种社会化的生产组织形式，和特定生产方式的历史性质没有必然的联系，规定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特殊历史性质的要件，是资本主义的雇佣劳动制度。

雇佣劳动制度的主要内容可以概括为两个相关的理论命题：

(1) 雇佣劳动制度的逻辑起点是，劳动者的劳动力转化为商品，进而转化为资本家的可变资本；

(2) 雇佣劳动制度的历史起点是，劳动者和生产资料处于分离状态，劳动者除自己的劳动力以外，一无所有。

带着这两个基本约束条件，劳动者的劳动力被并入资本主义的生产机构，生产过程也转化为资本雇佣劳动的过程，支配这一过程的是资本主义占有规律：

一方面，资本家占有全部剩余价值，因此是更富有的资本家被生产出来；另一方面是劳动者只能得到劳动力价值的转化形式——工资，因此是更贫困的无产者被生产出来。结果是，资本家总是在购买劳动力，劳动者总是在出卖劳动力，劳动者的劳动力总是表现为自己的商品，并且只能表现为商品。

这样，以一般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为基础的所有权规律，通过资本主义的生产过程，就不可避免地转变为

自己的对立物——资本主义的占有规律，表现在流通领域的等价物交换，已经变得仅仅是形式上的交换，因为：

第一，资本家用来交换劳动的那部分资本，本身只是没有支付等价物而占有的别人劳动产品的一部分。

第二，这部分资本不仅必须由它的生产者即劳动者来补偿，而且在补偿时还要加上新的剩余额。因而，所有权对于资本家来说表现为占有别人无酬劳动或产品的权利，而对劳动者来说则表现为不能占有自己的产品，所有权和劳动分离了，成了一个以它们的同一性为出发点的规律的必然结果。商品生产的一般规律——所有权规律，在雇佣劳动制度的作用下，就合乎逻辑地转化为资本主义的占有规律——资本家占有规律。

为了进一步辨明雇佣劳动制度下劳动者劳动力所有权的性质，我们必须具体地考察劳动者劳动力价值的运动形式。

在发达的资本主义经济中，任何价值，任何所有权都最终表现为资本，表现为能够带来剩余价值的价值。但是，劳动力商品的价值由于其独特的历史和社会的规定性，对它的所有者而言，却只能表现为货币，而不能表现为资本。

借贷资本的典型运动形式是 $G—G—W—G'—G'$ 。在这里，借贷资本家把货币资本借贷给职能资本家，自己保留着借贷资本价值的法律所有权，于是发生了同一

货币额的双重支出，与此相对应的是双重回流。在一个运动周期的终点，职能资本家不仅将借贷资本按原值归还给借贷资本家，而且还让它按照自然利息率带回一部分利润，即 ΔG 。所以借贷资本家也参与了职能资本家剩余价值的分割，实现了自己对借贷资本价值的所有权。

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占统治地位的一切国家中，资本家给劳动者支付报酬，都是按购买契约所规定的时间，在劳动力的使用价值发挥作用之后，因此，实际上是劳动者把自己劳动力的使用价值借贷给资本家。劳动者的劳动力在使用过程中创造的价值分为两部分：必要价值，即用于补偿劳动力的价值；剩余价值，即被资本家无偿占有的价值。可见，劳动者劳动力的价值在一个运动周期的终点就和在它的起点一样，没有发生增值，没有参与剩余价值的分割，因而，劳动者对自己劳动力价值的所有权没有实现。

如果说劳动者劳动力的价值在运动过程中，仅仅是简单的再现和补偿，而没有发生增值，没有参与剩余价值的分割，那么，这也并非是由于作为贷方的劳动者被欺诈——他是自愿地缔结劳动契约的，这只是价值规律在雇佣劳动制度下发生作用的必然结果。

所以，在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由于雇佣劳动制度的作用，劳动者的劳动力必然不断地表现为商品，而且只能表现为商品。

二、劳动力资本——自由联合劳动制度基础要件

为了进一步讨论劳动力资本问题，我们不仅要尊重经典经济理论的逻辑原则，还必须尊重现实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产生的历史原则。现实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是在消灭剥削阶级私有财产权的基础上建立起来，在这一过程中，把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等多种形式的私有财产转化为社会主义的国有财产，发挥了决定性的作用。我们假定，这一转化符合当时历史条件下中国经济发展的内在逻辑，但是，从社会主义共同富裕的原则重新反思历史，仅有这一重转化还不足以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理由是：

第一，从理论方面考察，国有制的建立并没有明确劳动者的财产权问题。国有制本身并不能规定特定生产方式的历史性质，如果国有经济中的劳动者仍然和生产资料处于分离状态，那么，这样的国有制仍然是陈旧的国有制，劳动者劳动的异化性质不可能根本改变，只不过从一种异化形式转化为另一种异化形式。

第二，从历史方面考察，现实国有经济的发展同样没有解决劳动者的财产权的问题，没有解决共同富裕的问题。国有经济的发展采用的是低工资、高积累的传统体制，传统体制下工农劳动者正常工资收入的一部分通过低工资、剪刀差的制度安排转化为国有财产权的大部分积累，劳动者的经济状况并没有根本改变，无产者仍旧是无产者，劳动者的劳动力仍然是商品，没有实现共

同富裕。

如果国有经济的产生在当时历史条件下是必要的，符合历史的逻辑，但是，社会主义革命的无产者在后来的国有经济中仍然是无产者，仍然是劳动力商品的生产者和供给者，则是不合理的，因为社会主义共同富裕的根本原则被放弃了。

如何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实现劳动者的共同富裕，建立劳动者的自由联合劳动制度，传统公有制模式从理论到实践都没有解决，而且也不可能解决，只有现代公有制经济才有可能解决这一问题，至少为这一问题的解决指出一般的方向。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建立劳动者的自由联合劳动制度，就必须把社会主义革命的无产者转化为社会主义建设的有产者，劳动者必须在生产过程中自主地、自觉地与生产要素结合，自由地、自律地与其他劳动者联合，资本联合与劳动联合的统一就成为现代公有制经济的本质特征。现代公有制经济中，劳动者已不再是一无所有、只能出卖自己劳动力才能被并入生产过程的雇佣劳动者了；他们已经有了自己的财产，在假定全部生产资料已经必要地转化为国有财产的条件下，社会主义革命的无产者的惟一财产将只能是自己的劳动力，不过这时的劳动力已经获得了新的历史规定性——劳动力不仅仅只是劳动者的商品，而且转化为劳动者自己的资

本。就是说，社会主义自由联合劳动制度必须恢复劳动者劳动力价值所有权的实际内容，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劳动者的劳动力不仅仅只具有流通商品的属性，还应该具有生产资本的属性，劳动力资本作为一种特殊形式的生产资本，必须或者至少和其他形式的生产资本一样，参与对利润的分割，从而真正实现劳动者对自己劳动力价值的所有权。

我们把社会主义自由联合劳动制度下，劳动者对自己劳动力价值所有权的实现方式，概括为如下主要四点：

1. 劳动力转化为劳动者自己的资本这一事实，不仅一般地规定了社会主义经济中劳动力所有权的性质，而且特殊地规定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性质。

正是这一规定性成为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进行扬弃的关键性过渡点，劳动者也正是在这一点上首先成为有产者，即成为自己劳动力资本的所有者，并进一步通过劳动力资本要素收入的积累，合乎逻辑地成为“靠劳动本身生产的生产资料”的所有者。随着社会再生产的反复进行，劳动者因而成为二重财产权的所有者，既是自己劳动力资本的所有者，又是积累的金融资本的所有者，因此，劳动者从无产者成为有产者，应该是，也必然是社会主义革命的目的；劳动者成为有产者，也同样也是社会主义建设的目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规定就是劳动者与劳动者之间联合劳动的关系。

劳动者同时又是有产者，并不意味着劳动者同时又是资本家，劳动者和资本家作为经济学范畴，不仅在形式上互相区别，而且在内容上有质的不同。这是因为有产者的资本和资本家的资本反映着完全不同的生产关系，有产者的资本是有产者的劳动成为自由联合劳动的条件，而资本家的资本是无产者的劳动成为雇佣劳动的条件，有产者的资本反映的是劳动者同自己劳动产品的占有关系，资本家的资本反映的是资本家对别人劳动产品的占有关系。总之，作为劳动者的有产者反映的是社会主义性质的生产关系，作为剥削者的资本家反映的是资本主义性质的生产关系。

2. 劳动者劳动力的资本化，完全改变了雇佣劳动制度下劳动者劳动力所有权实现方式上的异化性质，从而使劳动者劳动力的使用过程成为劳动者自主自觉劳动的过程。

在雇佣劳动制度下，劳动者劳动力价值的运动，仅仅是资本家资本价值循环和周转的一个环节，现实的劳动力都是作为可变资本存在，使预付资本的价值增值，使过去的“死”劳动变“活”，并且雇佣劳动制度下的劳动力只有取得可变资本的形式，才能转化为资本，转化为资本家的资本，而不是劳动者自己的资本，劳动者劳动力使用的目的外在于劳动者自主发展的目的，劳动者劳动方式的性质是异己的，外在的。劳动者劳动力的资本化，使劳动者不仅成为自己劳动力资本的所有者，

也同样成为积累的劳动力资本化收入——金融资本的所有者。劳动者以自己的劳动力资本化为起点，随着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的连续和展开，就逐渐实现对全部生产要素，从而全部社会资本的所有权，社会资本的运动就必然服从于全体劳动者自主发展的目的，劳动者的劳动因而表现为自主自觉的劳动过程。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劳动者的劳动力转化为劳动者自己的资本，就成为自由联合劳动制度的核心要件，成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本质区别。

3. 自由联合劳动制度中，劳动者的劳动力转化为资本，既是因为劳动力商品的经济属性，也是因为劳动力商品的技术属性。

由于劳动者个人天然地控制着劳动力商品的生产、供给和再生产过程，劳动力使用过程的作用范围、作用方向和作用强度都取决于劳动者个人的劳动态度和劳动努力；由于劳动能力和它的所有者在技术上不可分开的属性，对劳动者个人的激励就成为联合劳动者效率目标实现与否的关键性制度安排之一。把劳动者的劳动力转化为他的资本，劳动者就会自觉地接受资本规律的约束，进入企业联合劳动的生产过程，企业资本的运动又通过市场体系与社会总资本相联结，从而劳动者劳动的个人目标与市场经济条件下联合劳动者的企业目标、社会目标有机地统一起来。企业内部、外部的“激励相容”由此成为可能。